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入本附錄乃僅供參考。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的「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覽。

A.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載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對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25年3月31日進行。

本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且基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於2025年3月31日或[編纂]後任何未來日期本集團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5年 3月31日 本公司 所有人應佔 本集團經審計 綜合有形資產 淨值	[編纂] 估計[編纂] 淨額	於2025年 3月31日 本公司 所有人應佔 未經審計 [編纂]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 綜合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附註3)	港元 (附註4)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682,22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682,22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附註：

- (1)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計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該報告乃基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計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690,990,000元（經扣除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無形資產約人民幣8,761,000元）。
- (2)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根據[編纂]股[編纂]股份及指示性[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及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及上限）計算，並已扣除[編纂]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已計入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的[編纂]開支約人民幣24,295,000元）。
- (3)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乃經先前段落所述調整後得出，且以[編纂]股已發行股份為基礎，假設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已於2025年3月31日完成，惟並無計及本公司因[編纂]或一般授權獲行使可能配發及發行或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任何股份（如本文件「股本」一節所述）。
- (4) 就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而言，人民幣金額乃按人民幣0.9164元兌1.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代表人民幣金額已經、應可或可以按該匯率兌換成港元，反之亦然。
- (5) 概無對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的任何買賣業績或其他交易，包括i) 於2025年3月31日後宣派股息，ii) E&C Holdings Limited的建議出售，及iii) 與上海夏意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後訂立的貸款協議。

於2025年5月13日，本公司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宣派股息人民幣120,000,000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有關金額並無確認為負債，且並未於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中作出調整。經計及文件附錄一附註14載列的宣派股息，根據指示性[編纂][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即下限及上限）計算，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及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編纂]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及[編纂]港元（相等於人民幣[編纂]元）以及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及[編纂]港元（相等於人民幣[編纂]元）。

如文件附錄一附註35所載，於2025年5月22日，本集團與Kering Beauté SAS（「Kering」）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Kering出售E&C Holdings Limited的100%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82.5百萬元。由於最終代價仍須根據E&C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E&C集團」）截至完成日期的財務資料作出調整，出售E&C集團的實際收益及其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影響無法確定，亦未反映於本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於[日期]，穎通上海貿易與上海夏意就貸款約人民幣43.4百萬元（「貸款」）訂立貸款協議。償還貸款將不會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有關進一步利息收入並無反映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